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  
15F

聯絡人：技正顧吉民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278 3278

傳真電話：02-89953684

電子郵件：jimmy610105@cip.gov.tw

### 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建字第11100138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城鄉建設-原民部落營造-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(第四期112-113年)申請作業須知」1份，請貴府彙整所轄公所提案資料，依本須知完成初步審查作業後函報本會，請查照。

### 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9年10月5日院臺原字第1090030124號函及中央對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補助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本須知發布後，本會不再受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城鄉建設-原民部落營造-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(第三期110-111年)」申請案，尚在審查案件直接改列本期(112-113年)辦理審查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

副本：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(含附件)、本會公共建設處